

# 北京电子科技学院

发〔2021〕38号

## 北京电子科技学院 科研项目用房使用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（2021年11月25日 办公会审）

### 第一章 总 则

**第一条** 为 学 房 和使 ，强化  
人 意 ， 利 ，促 工作  
平、 开展， 《 学 基 办学 件指  
（ ）》（ 发〔2004〕2号）、《 学 建 指 》  
（建〔2018〕191号） 国家 关 定， 合学 实 ，制定  
办 。

**第二条** 房指依 工承担 型、  
、完成 和任务成 因 ， 于学 工作（不  
及 产 房） 学 房产，仅 内 单位使 。

**第三条** 建立健全学校房屋中一制度，一划、一、一处。

**第四条** 学校“、倾、分、”原则，优化房屋，当分使，严出制，加强和动态。

## 第二章 理主体与

**第五条** 学校房屋主体，处、后勤务中心、务产处房屋具体，对房屋承担。人房屋使任人，对房屋合合、房屋安全承担任。

**第六条** 房屋实“一、分”式，各关和人各其、互合。

### (一) 处

1. 审房屋具体及成情况，会同后勤务中心、务产处将房屋报学审批；

2. 会同后勤务中心、务产处制年度房屋使情况报告；

3. 、指导人房屋使协实安全保密。

### (二) 务产处

1. 审 房 中 使 列 合 性、合 性；

2. 房 使 务、会 工作，向学 供年度 房 使 情况 务报 ；

3. 、指导 人 房使 协 分 使 。

### (三) 后勤 务中心

1. 学 审批意 定 房 ；

2. 代 学 与 人 协 ，办 房屋 匙、和室内 套 交 手 ；

3. 、指导 人 房使 协 安全 使 房。

### (四) 人

1. 报 房 ；

2. 房协 付 房 使 ，严 定 使 房；

3. 受 关 ，并对 房 使 承担 与 律 任。

## 第三章 用分摊标准

第七条 应 房屋 实 使 承担房屋 、

、 、 、 、中央 、 业、 套 房 使 。办 所指 为实 使 ，不

包括 廊、厕所、 公共 分，以平 (m<sup>2</sup>) 。

**第八条** 学 定 投入 情况 分 准。

向 分 准如下：

1. 小于 (含) 50 m<sup>2</sup> ， 天 1.5 元/m<sup>2</sup> ；

2. 50 m<sup>2</sup> ， 天 2 元/m<sup>2</sup> 。

向 分 准如下：

参 实 使 成 估 ， 天 3 元/m<sup>2</sup> 。

**第九条** 房屋 使 年度 列 。多个

可 合 房， 多个 协 例分 。

#### 第四章 申 流程

**第十条** 人应 合实 任务和工作 ，

出 房 ，填写《北京 子 技学 房 使 》( 件，以下 《 》)。

**第十一条** 处会同 务 产处、后勤 务中心 审 及 情况，并 出安 意 ，报学 批准。

**第十二条** 后勤 务中心代 学 与 房使 人 协 ， 房使 人 付房屋 使 后，学 向 房使 人 使 房屋。

#### 第五章 执 监督

**第十三条** 各 应 学 划， 出合 房 ， 房 ，与后勤 务中心及 做好房屋 交工作。

发 延 情况，应在 房使 内与学 年 延 使

协，付应使，履延手为不再使，到即房。

**第十四条** 房使人应安全意，守安全，履房协，依使房屋。

**第十五条** 房使人在房屋使用中应守以下定，如发，应即，学将情关任：

1. 守安全，保、安全。
2. 守保密定，失密；如开展密，必国家保密做好安全护。
3. 不得开展、噪声，不得干扰园常序。
4. 不得安不大型仪器备。
5. 不得开展其他反国家律及学制度动。

**第十六条** 房使人如发下列为之一，学可单协，回房屋使：

1. 屡反安全定，拒不。
2. 发失密，对学保密安全成实性危害。
3. 或坏。
4. 变房，占公共（包括公、地下室），或封公场所，或建、扩建公房。处以年使3倍。
5. 将房屋。处以年使3倍。

**第十七条** 处会同后勤 务中心、 务 产处  
关 对 房使 人执 实情况 和 办 ,形  
成专 报告上报学 。

## **第六章 则**

**第十八条** 办 处会同后勤 务中心、  
务 产处 。

**第十九条** 办 发布之 。

件：北京 子 技学 房使

## 北京电子科技学院科研项目用房使用申请表

人		使	年      年
使	m <sup>2</sup> 左右	房	
工作台、	个		
密	否		
房 使 人 合 _____人	房 使 人 员 字:		
分      使 务      号		列	
使      及 成      (舍 人 才、平台、 与 成      ) (可另      )	人 字:  年		
所在 审 意	人 字:  年		

---

分：导，各。

---

北京 子 技学 办公室

2021 年 12 月 8 日 印发

---